

资格性审查汇总表

项目名称：达州市大竹竹湖酒店品牌及委托管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YRT-2024-076号

开标时间：2024年6月6日 10:00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是否通过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是否提供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是	否
1	浙江君澜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	✓	✓	
2	四川锦江旅游饭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	✓	
3	四川禅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	✓	✓	
4												
5												
6												
7												
8												
9												
10												

注：审查内容符合规定的，在相应栏目划“√”；不符合规定的，在相应的栏目注明原因。是否通过审查在相应栏目划“√”。

评审小组成员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members)

监督人员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supervisor)

符合性审查汇总表

项目名称：达州市大竹竹湖酒店品牌及委托管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YRT-2024-076号

开标时间：2024年6月6日 10:00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审查内容				是否通过审查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	响应文件签署、密封、盖章	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评标办法要求关于符合性检查的要求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内容	是	否
1	浙江君澜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	✓	✓	
2	四川锦江旅游饭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	✓	
3	四川禅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	✓	✓	
4							
5							
6							
7							
8							
9							
10							

注：审查内容满足要求的，在相应栏目划“√”；不满足要求的，在相应的栏目注明原因。是否通过审查在相应栏目划“√”。

评审小组成员签字：

何强 袁军 王明

监督人员签字：

李强 王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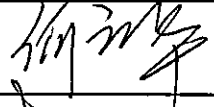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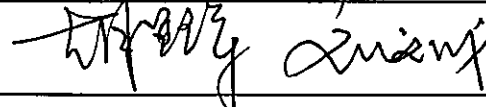
评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达州市大竹竹湖酒店品牌及委托管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YRT-2024-076号

开标时间：2024年6月6日 10:00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报价 20分		服务方案 42分		人员配置 10分		履约能力 18分		企业实力 10分		总分 (各项平均分之和)	排名
		共同类 评审因素		技术类 评审因素		共同类 评审因素		共同类 评审因素		共同类 评审因素			
		合计	平均分	合计	平均分	合计	平均分	合计	平均分	合计	平均分		
1	浙江君澜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4.96	18.32	69	34.5	0	0	15	5	30	10	67.82	2
2	四川锦江旅游饭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5.02	18.74	75.75	37.875	9	3	29	13	30	10	82.22	1
3	四川禅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0.00	20.00	73.50	36.75	0	0	0	0	0	0	56.75	3
4													
5													
6													
7													
8													
9													
10													

评审小组组长签字： 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签字：

采购结果确认函

四川中源蓉投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本单位委托贵公司组织的达州市大竹竹湖酒店品牌及委托管理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YRT-2024-076 号）的采购活动，依照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现依法确认四川锦江旅游饭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请依照本确认函向成交供应商发放《成交通知书》，并在其载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本单位签订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达州市大竹竹湖酒店品牌及委托管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YRT-2024-076 号

成交供应商名称：四川锦江旅游饭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交合同金额：1、前期顾问咨询费：120万元；

2、酒店管理层人工成本费：（1）派驻酒店总经理薪酬：3.5万元/月（包干制）；（2）派驻餐饮及会务总监：2.625万元/月（包干制）；（3）派驻房务总监薪酬：2.625万元/月（包干制）；

3、总部服务支持费：按酒店每个月实际酒店营业总收入的 2.5%；

4、中央系统预定费（CRS）：按预定系统订单结算价收取，CRS订单金额的 8%

此函。

采购单位（盖章）：

大竹县润竹文旅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6月6日

